**附件1**

**2023年江苏省苏州中学校公开招聘高层次紧缺人才资格复审及面试疫情防控告知暨考生承诺书**

为确保2023年江苏省苏州中学校公开招聘高层次紧缺人才资格复审及面试工作安全顺利进行，现将资格复审和面试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措施和要求告知如下，请所有考生知悉、理解、配合和支持。

一、考生应至少于资格复审前5天（2022年12月18日及以前）申领“苏康码”（居住在江苏省外的考生申领“苏康码”时，可在“到江苏居住地区”和“到江苏后详细地址”栏中填写江苏省苏州中学校），并确保为绿码。按照疫情防控属地化管理原则，考生应详细了解并严格执行苏州市疫情防控的具体要求，以免影响正常参加考试。

考生应按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做好个人防护和健康管理，备考期间主动减少外出、不必要的聚集和人员接触。出行时注意保持社交距离，规范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如出现发热、干咳等急性呼吸道异常症状应及时就医，以免影响正常参加资格复审（面试）。

二、资格复审（面试）当天入场时，考生应出示本人有效期内身份证原件、“苏康码”绿码，现场测量体温＜37.3℃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并能提供本人资格复审时间（面试报到时间）前48小时内新冠肺炎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具有相关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纸质报告、电子报告或“苏康码”、检测机构APP显示均可，以下简称“符合要求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入场参加资格复审（面试）。因患感冒等非新冠肺炎疾病有发热（体温≥37.3℃）、干咳等症状的考生，资格复审（面试）当天如症状未消失，应主动报告，除应符合上述入场参加资格复审（面试）的条件外，经排查无流行病学史的，还须服从安排在临时隔离点参加资格复审（面试）。

考生应服从资格复审（面试）现场防疫管理，并自备医用外科口罩或无呼吸阀N95口罩，除身份核验环节和答题环节外应全程规范佩戴，做好个人防护。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考生不得参加考试，且应主动报告并配合相应疫情防控安排：

1．资格复审（面试）当天不能现场出示本人“苏康码”绿码的；

2．资格复审（面试）当天不能现场出示符合要求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

四、面试过程中，考生出现发热、干咳等可疑症状，应主动向工作人员报告，经复测复查确有症状的，应配合转移到隔离考场参加面试，考试结束后应服从疫情防控有关安排。考生因此耽误的考试时间不予弥补。

五、考生应仔细阅读资格复审（面试）相关规定、防疫要求，打印并签署《2023年江苏省苏州中学校公开招聘高层次紧缺人才资格复审（面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见附件）。考生应诚信申报相关信息，如有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排查、隔离、送诊等情形的，将被取消考试资格；情节恶劣或造成严重后果的，在被取消考试资格的同时记入诚信档案；构成违法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请考生持续关注新冠肺炎疫情动态和苏州市疫情防控最新要求，考前如有新的调整和新的要求，将另行告知。

附件：2023年江苏省苏州中学校公开招聘高层次紧缺人才资格复审（面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附件：

2023年江苏省苏州中学校公开招聘高层次紧缺人才资格复审（面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本人已认真阅读《2023年江苏省苏州中学校公开招聘高层次紧缺人才资格复审及面试疫情防控告知暨考生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并愿意遵守考试疫情防控有关规定，配合考试现场疫情防控有关工作安排。如有违反或有不实承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人（签名）：

 承诺人公民身份号码：

 年 月 日